



國泰世華銀行
Cathay United Bank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承銷「BARCLAYS BANK PLC USD 450,000,000 30Y Zero Coupon Callable Notes due 4 September 2050」之美元計價普通公司債公告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承銷商(以下稱「承銷商」)承銷「BARCLAYS BANK PLC USD 450,000,000 30Y Zero Coupon Callable Notes due 4 September 2050」之美元計價普通公司債(以下稱「本公司債」)美金四億五千萬元整,由承銷商洽商銷售本公司債予投資人。茲將銷售辦法公告如後:

一、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及洽商銷售金額:

證券承銷商名稱	地址	洽商銷售金額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松仁路7號2樓	USD 285,000,000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225號8樓	USD 65,000,000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八德路二段306號5樓	USD 100,000,000

二、承銷總額:總計美金450,000,000元整。

三、承銷方式:本公司債由承銷商包銷並以「洽商銷售」方式出售予投資人。

四、承銷期間:定價日為2020年8月20日,於2020年9月3日辦理承銷公告並於2020年9月4日發行。

五、承銷價格:每張面額為美金壹佰萬元,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六、本公司債發行條件:

(一)發行日:2020年9月4日。

(二)到期日:2050年9月4日。

(三)發行人評等:A(S&P)/A1(Moody's)/A+(Fitch)。

(四)受償順位:無擔保主順位債券。

(五)票面金額:美金壹佰萬元整。

(六)票面利率:票面利率為0%,隱含固定年利率為2.80%。

(七)發行人提前贖回權:發行人有權於發行日後滿五年後及其後每一年,以100%價格加上應計利息買回本券;最後一個贖回日為2049年9月4日。

(八)償還方法與期限:發行人於到期日以每張債券面額之228.977832%全數償還本公司債。

(九)營業日:倫敦、台北之營業日。

(十)準據法:英國法。

(十一)債券掛牌處所: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七、銷售限制：

銷售對象僅限金融消費者保護法第四條第二項規定之專業投資機構；另依中華民國證券商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第三十二條規定，每一認購人認購數量不得超過該次承銷總數之百分之八十，惟認購人為政府基金者，不在此限。

八、通知、繳交價款及交付本公司債方式：

證券商承銷商於發行日前通知投資人繳交價款之方式，投資人於發行日以Euroclear或Clearstream(DVP)完成交割或於發行日將本公司債之認購款項匯入證券商承銷商指定帳戶，證券商承銷商將本公司債撥入投資人所指定之集保帳戶。

九、會計師最近三年度財務資料之查核簽證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查核簽證意見
2017	KPMG LLP	True and Fair
2018	KPMG LLP	True and Fair
2019	KPMG LLP	True and Fair

十、公開說明書之分送、揭露及取閱方式：

如經投資人同意證券商承銷商得以電子郵件方式交付公開說明書，投資人並得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或證券商承銷商網站查閱：(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網址：<https://www.cathaybk.com.tw/cathaybk/>、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網址：<http://www.yuanta.com.tw>、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網址：<https://bank.sinopac.com/>)。

十一、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本公司債之公開說明書。

十二、其他為保護公益及投資人應補充揭露事項：無。